

《茂名市茂南星润物资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报告》项目公示

编号：HCAP-2021-652 (XP)

茂名市茂南星润物资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报告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APJ-(粤)-015  
2022年1月6日



茂名市茂南星润物资有限公司

#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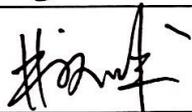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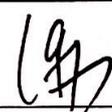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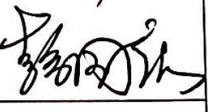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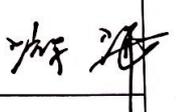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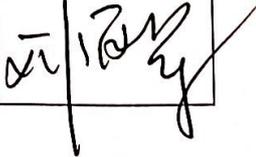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黄 陈

技术负责人：刘海军

评估项目负责人：林毅峰



**茂名市茂南星润物资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报告**  
**参加安全评估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记号	专业/职称	
项目负责人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项目组成员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师	
	王斌	S011011000110202000251	041367	自动化	
	彭国庆	1700000000201004	030849	化工工艺	
	何小荣	1200000000301272	027902	电气/自动化	
报告编制人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师	
	彭国庆	1700000000201004	030849	化工工艺	
报告审核人	游海	S011044000110191001084	030225	化工工艺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1600000000301592	030430	机械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S011044000110191001059	018856	电气/自动化/高级工程师	



## 第二章 重大危险源基本情况

茂名市茂南星润物资有限公司位于茂名市茂南区金塘镇茂高公路西侧。已于2019年1月8日取得由茂名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粤茂安经（2019）00006号，许可范围：溶剂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石脑油、正庚烷、甲基叔丁基醚、正辛烷、异辛烷、环己烷、环己酮、丙酮、甲醇、乙醇[无水]、正丁醇、松节油，有效期限至2022年1月7日。

该公司因现场消防设施不满足相关要求，原《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经营的环己酮、丙酮、甲醇、乙醇[无水]与泡沫灭火剂互相溶解，达不到灭火的效果，且因经营情况变化，与该公司协商后，原《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经营的石脑油、正庚烷、正辛烷、环己烷、环己酮、丙酮、甲醇、乙醇[无水]、正丁醇九个品种将取消申请，拟增加储存经营汽油、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1,2-二甲苯、1,3-二甲苯、1,4-二甲苯、1,2,3-三甲基苯、1,2,4-三甲基苯、1,3,5-三甲基苯九个品种。

调整后危险化学品储存经营品种为：汽油、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异辛烷、甲基叔丁基醚、松节油、溶剂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1,2-二甲苯、1,3-二甲苯、1,4-二甲苯、1,2,3-三甲基苯、1,2,4-三甲基苯、1,3,5-三甲基苯。

茂名市茂南星润物资有限公司位于茂名市茂南区金塘镇茂高公路西侧，库区四周设有围墙与外界隔开，库区西部装置区已停用，装置区北面为丙类罐组（丙类罐组以前为装置中间罐组），丙类罐组内设置7个 $60\text{m}^3$ 的固定顶立式储罐，11#、12#、13#、14#、15#、16#、17#储罐储存燃料油、白油（白油闪点 $76^{\circ}\text{C}$ ，燃料油闪点 $>60^{\circ}\text{C}$ ，均属于丙A类液体）；利用停用装置内油



泵装卸油品。甲类罐组及其配套设施设置在库区南部，设有 1 个甲类罐组、1 个泵棚、1 个装卸车台，罐组内布置有 6 个 400m<sup>3</sup> 的立式储罐（2 个固定顶，4 个内浮顶），4 个 780m<sup>3</sup> 的立式储罐（内浮顶），3#、4#固定顶储罐储存柴油[闭杯闪点≤60℃]（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柴油闪点不低于 55℃），5#、7#内浮顶储罐储存汽油，1#、2#、6#、8#、9#、10#内浮顶储罐根据经营需要不同时期储存柴油[闭杯闪点≤60℃]、异辛烷、甲基叔丁基醚、松节油、溶剂油[闭杯闪点≤60℃]、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1,2-二甲苯、1,3-二甲苯、1,4-二甲苯、1,2,3-三甲基苯、1,2,4-三甲基苯、1,3,5-三甲基苯；库区总容量为 5730m<sup>3</sup>（丙类罐组丙 A 类液体储罐容量乘以系数 0.5 计入储罐计算总容量），按《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2014)第 3.0.3 条规定，该公司为四级油库。



## 第十二章 评估结论

根据上述风险评估的结果、安全监控措施和国家现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及标准的规定和要求，对茂名市茂南星润物资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进行了评估，结论如下：

### (1) 重大危险源的级别

依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对该公司库区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单元进行分级：甲类罐组储存单元构成危险化学品三级重大危险源，该公司应按照三级重大危险源进行管理。

### (2) 可能发生事故类型及影响范围内场所、人员情况

该公司重大危险源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是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触电、高处坠落、机械伤害、物体打击、车辆伤害、淹溺、灼烫等，其中火灾爆炸事故影响范围最大，防止易燃液体泄漏是该公司重大危险源安全监控的重点。

### (3) 安全管理、安全技术、监控措施的评估结果

通过现场安全检查和现有运行资料分析，运用安全检查表评价法，对茂名市茂南星润物资有限公司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措施及监控措施进行分析，结果为采用的安全措施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相关安全生产法规、标准的要求。

### (4) 应急措施的情况

该公司参照《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20）的要求制定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向当地应急管理部门备案，取得应急救援预案备案登记表。



综上所述，茂名市茂南星润物资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管理、应急救援，重大危险源分级、重大危险源采取的措施等方面均符合《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0号，安监总局令第79号修改）的要求。



项 目 名 称

茂名市茂南星润物资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报告



项目负责人：林毅峰；调查日期：2021. 11.19

